

证券代码：300648

证券简称：星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5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李有财先生的通知，获悉李有财先生将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质押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李有财	是	730,000	3.30%	0.54%	2019年7月15日	2020年9月21日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为李有财、江美珠和刘作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有财、江美珠和刘作斌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16.34%、13.53%和 12.39%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42.27%的股份，上述三人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有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	持股数	持股	累计质押	占其所	占公司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姓名	(股)	比例	股数(股)	持股份 比例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股)	占已 质押 股份 比例	未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股)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李有财	22,124,190	16.34%	8,920,000	40.32%	6.59%	8,920,000	100%	7,673,143	58.11%
刘作斌	16,782,152	12.39%	6,150,000	36.65%	4.54%	6,150,000	100%	6,436,614	60.54%
江美珠	18,321,873	13.53%	0	0	0	0	0	14,752,626	80.52%
合计	57,228,215	42.27%	15,070,000	26.33%	11.13%	15,070,000	100%	28,862,383	68.46%

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股份冻结情况；上表李有财先生、刘作斌先生和江美珠女士“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和“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的股份性质为董监高锁定股（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公司将严格遵照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 1、股份解除质押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三日